

证券代码：002599

证券简称：盛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7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2年3月11日、2022年3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22年第二次会议、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分别于2022年7月28日、2022年8月1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22年第五次会议、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业绩考核指标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3月11日、2022年3月28日、2022年7月28日、2022年8月1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已届满，现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等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持股情况和锁定期

2022年9月2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的9,434,000股公司股票，已于2022年9月23日以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1.75%，过户价格为3.8元/股。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际过户股份情况符合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方案。公司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单个员工所获股份权益对应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

根据《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草案修订案》”）的要求，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非交易性过户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所获标的股票的锁定期为12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时起算。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所受让公司股票的锁定期为2022年9月27日至2023年9月26日。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绩效考核达成情况

根据《草案修订案》的规定，公司业绩考核目标如下：

考核期	业绩考核目标	对应公司层面解锁比例
第一个考核期	公司需满足下列两个条件之一： 1、2022年公司营业收入不低于24.00亿元； 2、2022年公司净利润不低于5千万。	50%
第二个考核期	公司需满足下列两个条件之一： 1、以2021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3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10%； 2、以2021年净利润为基数，2023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37%。	50%

注：上述“营业收入”指经审计的上市公司营业收入；上述“净利润”指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但剔除商誉减值、本次及其它激励计划股份支付费用影响的数值作为计算依据。

若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考核期公司业绩不达标，则相应的权益可递延至第二个考核期，在第二个考核期公司业绩考核达标时一起行使相应权益。若第二个考核期公司业绩仍不达标，则相应的权益均不得行使，由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收回并出售该部分标的股票，以出售该部分股票所获资金与持有人原始出资加利息（利息按照年化8%利率计算）之和的孰低值返还持有人，剩余的资金归属于公司。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3]第ZB10607号《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审计报告》，公司2022年营业收入为2,238,775,285.06元，净利润为4,835,107.30元。第一个考核期公司业绩不达标，相应权益递延至第二个考核期。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4]第ZB10503号《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审计报告》，公司2023年营业收入为

2,395,973,160.10元，净利润为4,115,489.81元。第二个考核期公司业绩未达标。

三、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届满后的后续安排

后续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将根据《草案修订案》的规定，收回并出售持股计划全部股票，并进行财产清算和分配等工作。

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公司股票：

1、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 30 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公告日前 30 日起至最终公告日；

2、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 10 日内；

3、自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 2 个交易日内。

4、其他法律、法规以及证监会等监管部门所规定不得买卖公司股票的期限。

四、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1、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36个月，自公司授予部分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本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届满时如未展期则自行终止。

2、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3、如因公司股票停牌或者窗口期较短等情况，导致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无法在存续期上限届满前全部变现时，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可以延长。

五、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终止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

1、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满后未有效延期的，本员工持股计划自行终止。

2、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满，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全部出售或持股计划资产均为货币资金时，经出席持有人会议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3、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前未全部出售股票的，则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前1个月内，经出席持有人会议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持股计划存续期可以延长。

特此公告。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